

#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文件

中少办发〔2017〕15号

---

## 关于举办首届全国红领巾“创未来” 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少工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少工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全国各族少年儿童提出的“从小学习做人、从小学习立志、从小学习创造”的希望和要求，推进少先队改革，增强少先队组织先进性和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全国少工委办公室决定在动员全国中小学校少先队组织和广大少先队员深入开展“动感中队”“红领巾小创客”创新创意创造活动基础上，举办首届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对少年

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通过少先队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和实践活动，注重少先队组织特色，面向全体少先队员，启发奇思妙想，创造开心快乐，培养自信自强、团结协作精神，树立创新思维，锻炼实践能力。大力发动基层，吸引队员参与，创造人人可为、常态可为的条件，激发基层组织活力。以县（市、区、旗）少先队组织为基本单位，做好发动、推荐、交流。

##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承办单位：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活动设立全国组织委员会，负责活动日常事务和组织等工作，办公室设在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 **三、活动宗旨**

人人参与，处处创新，天天创造

## **四、活动原则**

公正公平，放飞梦想，以赛促学，以赛促创

## **五、活动内容和形式**

1. 开展红领巾创新竞赛，争当“未来之星小创客”。引导少先队员围绕学习、生活和社会中贴近自己的问题和难点，用所学的知识通过灵活的方式动手实践，进行改进、创新和攻关。通过实物、方法、技术创新，让少先队员热爱生活、自由畅想、大胆设想、认真求证，激发创新意识，提高实践能力，增强探知未来的本领。

2. 开展红领巾创意竞赛，争当“未来之星小设计师”。引导少先队员勤于观察、善于思考、敢于想象，经常性开展头脑风

暴、创意竞赛活动。可以涉及人文、社科、文化艺术、体育、科学、工程、技术等各个领域，也可以是基于现实基础的对未来的想象，如生命科学、汽车工程、航天工程等等。表现形式不拘一格，可以是个人或团队的图文作品、创意视频、创意动画、创意音频、创意海报、创意玩具、创意点子等等。

3. 开展红领巾创造竞赛，争当“未来之星小院士”。发动少先队员观察和体验社会生活，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针对自然科学某一领域或人文、社会科学某一热点问题，自主开展创造性活动，得到新颖的具有应用价值的发明创造、研究成果，或对现实有指导意义的解决方案，引导队员们喜欢探究、积极实践，培养勇于创造的习惯。

全国组织委员会将在具有代表性的地点举办这次活动的展示(博览)、交流活动，对优秀作品和表现突出的少先队员本人、集体进行鼓励，还将在2018年暑期举办“创未来”红领巾创新创意创造夏令营。

## 六、活动组织

### 1. 参加对象及组别

对象：6周岁至14周岁少先队员都可以自愿参加

组别：低年级组（小学一至三年级）；高年级组（小学四至五、六年级组）；初中组（初中）。

### 2. 组织流程

(1) 2017年10月—2018年5月，鼓励中小学校、县（市、区、旗）、市（地、州、盟）、省（自治区、直辖市）组织开展本校、本地的活动，形成“创未来”完整赛事体系。

(2) 2018年6月，举办全国展示交流活动。各省份以省份为单位汇总，以县（市、区、旗）为单位申报，每个县（市、区、旗）在不同组别自选提交1-2个作品，全国组织委员会将组织专业力量确定全国参展作品并予以鼓励。

今后，全国展示交流活动采取各地轮流申办的方式。

(3) 2018年7月，邀请参加全国展示交流活动优秀作品作者或团队代表参加“创未来”夏令营。

### 3. 鼓励办法

(1) 基层中小学自行开展活动和省级少工委鼓励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置。

(2) 全国展示交流活动将对各省级少工委推荐的优秀作品集中展示并予以鼓励。鼓励全国先进组织单位和优秀辅导教师。

(3) 特别优秀的发明创造作品，集中推荐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4) 获得全国荣誉的少先队员，各级少工委和中小学校少先队组织将其作为优秀少先队员评选和红领巾奖章评价的重要指标。

全国展示交流活动通知另发。

## 七、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级少工委和中小学少先队组织要精心组织，充分运用校内外各类宣传阵地和新媒体手段，积极动员广大少先队员踊跃参与。省级少工委要按照通知要求，精心组织好本省份范围内的活动，精选出优质成果参加全国展示交流活动。

2. 加强宣传，形成品牌。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创新方式方法，采用少年儿童喜闻乐见的方式扩大活动影响，营造“人人参与、处处创新、天天创造”的浓厚氛围，把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

造征集展示活动打造成彰显少先队组织先进性的品牌活动。

3. 构建机制，长期深化。这项活动将每年举办一届。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将建立专门网站，持续推出宣传文化产品，联合社会积极力量，为活动长期持续开展提供保障。各地要坚持公益性原则，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发掘活动中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参照建立相关机制。

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坚持完全公益性，不向基层少先队组织和少先队员收取任何费用。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联系人：韩攀

电话：(010) 85212461 85212654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联系人：苗怀忠

电话：(010) 82053987 82053527

- 附件：1. 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规程
2. 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申报表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2017年9月27日

# 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 征集展示活动规程

## （一）红领巾创新竞赛

### 一、作品类型

1. 实物创新。在日常学习、生活中，对引发自己兴趣的物品，运用所学的知识或者技能，通过联想和创新，设计、制造出实用、多功能的新型物品或者开发出新型功能。

2. 方法创新。打破原有的惯性思维，开动脑筋，大胆想象，对个人和集体、社会生活的现象和问题，提出新的科学方法和合理化建议，提高解决问题的效率和质量。

3. 技术创新。在自然科学领域以现有的知识和物质为基础，尽己所能，开发新的技术和产品。

###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类型、形式不限，要求构思新颖，具有科学性、创造性和可操作性，以实物参评。必要时，作者要到现场讲解、介绍作品有关情况。

2. 作品可以结合课本中的实验、内容进行创作，也可以是结合生活中的问题等制作。

3. 作品申报时应填写 300 字以内的说明，简要介绍作品是怎样思考和制作的、设计目的和思路、有哪些创新点。

4. 作品必须是少先队员自己独立设计、制作完成的。老师或家长在制作过程中可以进行指导，但不得包办、代替，不能弄虚作假。如发现有抄袭他人发明成果或由别人代替的，将取消参加活动的资格。

5. 作品可以由个人完成，也可以由集体完成，集体作品至多可有 3 名作者。

6. 申报成果概不退还。主办方有权将申报成果用于非商业性的推介、观摩、学习。

### **三、作品特点**

1. 自主性：作品由作者本人构思、设计的，且全程参与作品制作。

2. 新颖性：该项创新在提交日以前没有同样的成果公开发表过，没有公开使用过。

3. 先进性：该项创新同以前已有的技术相比，有可喜的进步，包括先进程度、技术水平和难易程度。

4. 应用性：该项创新具有可预见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 **(二) 红领巾创意竞赛**

### **一、作品类型**

对生活中人文、社科、文化艺术、体育、科学、工程、技术

等领域方向某个问题所提出的创意设计，也可以是基于现实基础的对未来的想象，如生命科学、汽车工程、航天工程等等。可以图文作品、创意视频、创意动画、创意音频、创意海报、创意玩具、创意点子等等呈现。

##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应为少先队员本人提出，文案和设计图等应为本人撰写制作，可在辅导教师或家长的指导下完成。

2. 作品中内容不得仿冒、抄袭或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及著作权。

3. 作品可以由个人完成，也可以由集体完成，集体作品至多可有3名作者。

4. 作品提交时应填写详细的创意说明，内容应包括对问题的描述、相关背景综述和分析、针对问题提出的解决思路、方案等，可附图片。

5. 鼓励对创意采用多样化的表现形式，可用活动说明、创意作品模型、现场展演等，力求生动形象。

6. 申报成果概不退还。主办方有权将申报成果用于非商业性的推介、观摩、学习。

## 三、作品特点

1. 创新性：选题独创，设计或设想构思新颖，解决问题的思路或策略有创意。

2. 应用性：选题符合生活实际或发展需求。



3. 科学性：设计或解决方案采用的是科学方法，运用了一定的科学原理。

4. 创意效果：申报作品创意的呈现效果。

### **（三）红领巾创造竞赛**

#### **一、作品类型**

1. 发明创造。将所学的科学技术应用于生产和生活，经过多次试验，设计或开发制作有应用推广价值的作品实物。

2. 科研成果。对自己感兴趣的问题，深入开展科学探究活动，得到对现实具有指导意义或一定前瞻性的科研成果。

3. 解决方案。对某一社会建设问题，开展观察、调查等实践活动，提出相关解决方案。

####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研究范畴可包括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等多个领域。

2. 作品必须由少先队员个人或团体原创。凡涉及著作、名称等知识产权和法律问题由申报者负责。如出现相关纠纷，由申报者自行解决。一旦发现有侵权、抄袭、剽窃行为，取消其申报资格，一切责任由申报者自负。

3. 如有已申请的专利、已发表的论文、已立项的课题可附后。

4. 申报作品可以由个人完成，也可以由集体完成，集体作

品至多可有 3 名作者。

5. 申报成果概不退还。主办方有权将申报成果用于非商业性的推介、观摩、学习。

### 三、作品特点

1. 创新性：具有一定性的前瞻性，能够创造性地将社会热点、社会问题与自身的成长需求相结合，发明创造或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和应用价值。

2. 真实性：研究过程真实、完整，注重过程性资料的使用和分析，体现科学态度和科学精神，反映研究过程的原始材料翔实可信。

3. 自主性：少先队员应自己选题、自己设计、自己研究、自己创造，如果是研究小组成员，要真正参与研究创造过程。

4. 科学性：实施过程中运用科学系统的方法，结论或创造真实有效，形成较为科学的研究成果或课题报告。

5. 可行性：综合时间、人力、物力等因素，具备一定的现实转化前景，具有可推广性。

附件 2

## 全国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征集展示活动 申报表

参加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竞赛 <input type="checkbox"/> 创意竞赛 <input type="checkbox"/> 创造竞赛			作品类型	按附件 1 提示类型如实填写
作品名称					
申报学校					
地址邮编					
少先队员作者	姓名	所在中队	联系电话	学籍号	
成员 (没有可不填)					
辅导教师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作品说明	(本表不够可另附页。PPT、有关报告等可附后。)
所在学校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旗) 少工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地、州、盟) 少工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少工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可复制

---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2017年9月27日印发

(共印80份)